

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月



1、概述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阿克苏市西南 80km 处进行投资建设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设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乌鲁木齐中科帝俊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通过本次公众参与让与该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也参与环境影响评价过程，并提出自己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从自己的利益和公众的利益，发表自己就该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观点，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得到项目所在区域广大群众和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

2019 年 6 月 2 日，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乌鲁木齐中科帝俊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9 年 6 月 11 日，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在环评爱好者网站进行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

2019 年 12 月 2 日，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告，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2019 年 5 月 30 至 8 月 22 日在阿克苏日报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7 日内，我公司于2019 年6月11日在环评爱好者网站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在环评爱好者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

<http://www.eiafans.com/forum.php?mod=viewthread&tid=1234021&page=1&extra=#pid4585894>。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环评爱好者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图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我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址：www.xjhbcy.cn）上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330816/index.html>。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



图 2 本项目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8 月 22 日在所在地的阿克苏日报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示。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 及图 4。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本项目位于乌什县依麻木镇亚贝希村。本次招标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建设内容主要为修建防渗渠6公里及配套建筑物。施工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
3.投标人资格要求: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还应具有建设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类似本工程施工经验,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能力。3.2 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工程。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4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代表于2019年8月22日至8月26日,每天10:00至14:00,16:00至20:00,持本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水利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附法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等原

为民服务中心B座二楼(体育)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
6.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得组织踏勘现场,不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阿克苏网、乌什县人民政府网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乌什县依麻木镇
地址:乌什县依麻木镇玉
电话:18997873721 取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全
地址:阿克苏市南大街7
电话:0997-2201281
传真:0997-2200212
联系人:伍超 敬秀琴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设项目》由乌鲁木齐中科帝俊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本次环评进行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网址:<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xpxjgzcys/284162/index.html>,欢迎与本项目环境权益相关单位、专家及公众即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打电话、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示信息中所列单位提供环境保护相关意见与建议。

乌什县燕山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22日

遗 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条例》,本人登报声明遗失后,将予以核发新的房屋所有权证号:00059346房屋坐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市南大街7号,建筑面积:173.82平方米,特此公告

公 告

车主胡军(身份证号:652927197005250273)有一辆车牌号为新N19929的五菱轻型普通货车(车辆识别代号:LZWPCBG0X12016524,发动机号:104301548),该车辆于2013年自燃损毁,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本、前后车牌照均遗失,无法交售至报废公司,现公告申请将该车辆报废注销。

特此公告

胡军
2019年8月22日

公 告

车主张廷友(身份证号:652927197005250273)有一辆车牌号为新NX3878,LSGSJ52N22S177141,到报废标准无法找到售至报废公司,现公告

特此公告

8

图 4 本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公示

（1）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信息公开张贴地点选取阿克苏客运站，人流量较大，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提到的“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示的方式，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2）张贴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3）张贴地点：阿克苏客运站

（4）张贴照片：



图 5 张贴公告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我公司联系，也可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乌什县燕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其他

本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存档备查。

7、附件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乌什县阿合雅乡苏盖提布拉克磷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乌什县燕山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乌什县燕山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11月

